

林秀梅被绑架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十月九日】（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下午，黑龙江省庆安县法轮功学员林秀梅女士和丈夫潘顺遭到中共当局绑架、抄家。林秀梅现如今被非法关押在绥化市看守所。当林秀梅被带到公安局非法审讯时，有目击者看到，她的头上被蒙着黑塑料袋，在短短半个月内，她由一位很丰腴的人变得瘦骨嶙峋，脸色蜡黄，而且心脏病复发。

遭遇强盗般的绑架、抄家与抢劫

今年八月三日，林秀梅、潘顺夫妻二人是被黑龙江省绥化市“六一零”（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机构）在庆安县公安局国保大队长汪兴运等恶警的配合下，采用非法跟踪、蹲坑、监控、监听林秀梅的手机、电话等手段绑架的。绑架二日后的八月五日才通知家属，可怜他们三岁的孩子天天哭喊着要爸爸妈妈，令闻者心酸落泪。参与此次绑架的有：绥化市北林区“六一零”队长王淑波（女）、李剑飞、当地警察，他们抢走电脑、打印机、大法书籍、三万元存折、成桶的豆油、未开封的大包装洗衣粉、数千元手机卡及充值卡（潘顺以开话吧维生）、现金（具体数不详）等私人物品，甚至电水壶、方便面也劫走。

林秀梅的住处如同被土匪、强盗入室抢劫一般，被翻得凌乱不堪，被褥、衣物满地都是，屋内一片狼藉。至今一个多月过去了，绥化市“六一零”还拒不归还家属钥匙，家属多次向“六一零”人员索要林秀梅、潘顺夫妻被扣的现金好抚养孩子，回答均为“没看到钱！”家属要求见林、潘二人询问证实，均遭拒绝！据悉，林秀梅住处厨房和冰箱里的食物腐烂后长出蛆虫都已脱壳，水果腐烂后生出的小果蝇已变成大苍蝇飞满屋了。

迫害逾十年，林秀梅屡遭非法关押

林秀梅女士，一九七二年生，原为黑龙江省庆安县运输管理站微机收费员，她为人开朗乐观，待人善良真诚，一九九八年未开始修炼法轮大法。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以来，林秀梅屡遭残酷迫害，给她及她的家人造成极大痛苦和伤害。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林秀梅到黑龙江省政府为大法和平上访，被大汽车拉到双城非法关押两天。一九九九年十月中旬，黑龙江省庆安公安机关与其工作单位运输管理站，共同逼迫林秀梅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逼迫她写所谓不炼功的“保证书”，她连续八天被非法软禁在工作单位，不让回家。当局还用工作、亲情、拘留等

绥化真言



第9期 2010年10月19日

威胁林秀梅，未得逞后，就胁迫林秀梅九十多岁的曾祖母给林下跪，并恶毒地说：“看，林秀梅多没人性，还让这么大岁数的人给她下跪”。这给林秀梅及家人造成极大感情伤害。

一九九九年十月三十日，庆安交通派出所以索要身份证为名非法关押林秀梅三、四天，非法扣押了林秀梅的身份证后，还勒索了七百五十元钱才放人。

一九九九年“七·二零”后的日子里，林秀梅家已记不清被非法搜查、抄家多少次了，她和她的家人也象其他法轮功学员家庭一样，每日生活在恐怖当中。林秀梅多次对前来抄家的庆安前卫派出所副所长腾志强讲大法真相，并善意地劝说他，不要这样干，迫害好人是要遭恶报的，腾志强回答说他不相信这些。善恶有报是天理，腾志强在二零零一年八月旅游时遭恶报溺水身亡。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黑龙江省庆安公安局把林秀梅的新台式电脑（当时价值一万多元）非法没收，未给任何收据。

历经野蛮灌食摧残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五日，林秀梅进京为法轮功上访请愿，被天安门派出所非法抓捕送北京十里渠遣送站非法关押。林秀梅被关在夜间强光照射且窗户大敞的监室里，监室里到处都是蚊子，人被叮咬得浑身红肿，全是大包。因林秀梅不报姓名、地址、不照像，不配合恶警，被十里渠恶警象打沙袋一样暴打，右腿受伤；林秀梅绝食抗议，被绑在铁床上遭恶警野蛮灌食，恶警灌食只是为了折磨人。后被庆安县公安局认回。

二零零零年七月三日，林秀梅和其他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在庆安县拘留所，无限期关押，两次被报劳教未批。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林秀梅和其他法轮功学员为抵制非法关押，绝食绝水抗议。绝食期间，庆安县公安局政委王至龙在拘留所所长马江（法轮功学员放回第二天，马江即遭报得中风了，现已退休）配合下，把林秀梅和其他法轮功学员绑在椅子上野蛮灌食，四五个壮汉，有的捏鼻子，有的拿棍子、筷子撬嘴，有的用手捏住两腮，有的拿瓶子不停顿地连续硬灌，人几乎憋闷窒息而亡，肺都要炸了。被野蛮灌食后，嘴唇肿胀破裂出血，牙齿被撬松动，脸颊青紫，张嘴（转下页）

说话都剧痛难忍。刘岩被灌浓盐水，呛到肺里，发展成为肺囊肿，最后被迫害致死。

后来法轮功学员又被注射不明药物，刘忠杰月经为墨绿色血，刘岩便脓便血，林秀梅一耳失聪并渗血、吐血，第八天时鼻口流血不止，生命垂危才被放回，家属被拘留所勒索七百五十元钱。当时的所长马江说：“你们想出去，做梦，牢底坐穿也不会放你们出去！上级说了，绝食（弄）死了算自杀！”林秀梅义正词严地回答：“我们就要堂堂正正的出去，我们没犯法，无条件释放八名法轮功学员”。

被非法劳教二年，迫害导致心脏病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五日林秀梅被放回后，运输管理站站长兰容生（已得癌死亡）指派单位员工轮班去林秀梅家监控看守，公安局又让家属签字保证看好林秀梅不让上访，否则处以巨额罚款。兰容生让林写“保证书”，否则不让上班，不给开工资。这样，林秀梅又失去了生活来源。

二零零一年九月十九日上午九点左右，林秀梅正在家洗衣服时，被庆安前卫派出所恶警绑架到看守所，为抗议这种无理迫害，林绝食抵制。六天后，在无任何法律手续、未通知家属的情况下，与另一名法轮功学员被庆安县公安局政委王至龙、政保科科长叶桂林（因多次疯狂迫害法轮功学员，已遭恶报于二零零三年一月因肝癌毙命）等送到齐齐哈尔双合女子劳教所非法劳教两年。

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五日——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九日，林秀梅在劳教所内度过了地狱般的两年，身心受创极重。由一个健康的年轻人被迫害出了心脏病。

林秀梅初到劳教所时，被强制灌药，一天三次。小拇指粗几米长的胶皮管子，从鼻孔插到食道至胃，插进去，拔下来又插进去，象锥子全部刺到肉里一样痛，几乎窒息。鼻子里面被戳破，流血，几天的折磨，人已呼吸困难，两眼往里陷，颚骨外凸，两肋下陷，人瘦的脱相了，看上去都吓人了，奄奄一息，晚上吐血不止。当班的恶警王梅、康艳都怕出人命，很惊慌。

当林秀梅身体稍稍恢复后，就被强迫超时超负荷做各种奴工活，如装卫生筷、装强毒农药等，其中对人体伤害最大的是装强毒农药。这些农药毒性很大，而装农药的人却无任何防护，整个人都呼吸在农药的粉尘当中，很多人中毒后，头晕、恶心、鼻子出血、浑身无力、甚至视力模糊等。五六十岁的老人也和年轻人一样被强制奴役劳动，夏天有时三、四点钟就出工，如完不成定额，还会受到体罚。

二零零二年一月七日，为抵制迫害，林秀梅拒绝奴工劳动，被那里的恶警张志捷先是在小号里体罚，罚站半个月。林秀梅未屈服，就把林秀梅双手反扣在暖气的下部管子上，人只能在水泥地上蹲着或坐着，手铐勒进肉里，疼痛流血，痛苦难捱。心脏跳动异常，多次休克，出现心脏病症状。直到出狱后，通过学法炼功，身体才恢复健康。两年劳教期间劳教所一直拒绝家属探望，也不让送东西，信件经常被非法扣留。

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一日晚二十一时左右，黑龙江省庆安县国保大队在队长汪兴运、副队长催海龙（积极迫害法轮功学员，因讯问嫌疑人刑讯逼供致人死亡，已遭恶报被判刑）带领下进行新一轮迫害。非法骚扰多名法轮功学员，非法搜查、抓捕、绑架了八名法轮功学员，林秀梅走脱，被迫流离失所，有家不能回。此次恶警非法抢走林秀梅的笔记本电脑一台，打印机一台，手机一部，还有一些其它私人物品。

望所有看到此消息的正义人士、善良人士给予支持和帮助。假如您有时间，请拿起您的电话，谴责所有相关行恶人员；也可拿起您良心的笔，善意的劝说他们，假如您没有时间，也可在百忙之余，投注您的一份同情及关注以及您的一份祝愿：祝愿林秀梅夫妻早日获得自由，还给孩子一个温暖的家！

相关单位及电话

绥化市北林区公安局“六一零”队长王淑波

手机： 13945539186

绥化市北林区公安局“六一零”副队长李剑飞

手机： 13845500330

庆安县国保大队队长汪兴运

手机： 15845072133

绥化看守所电话： 0455—8354714

0455—8360528

绥化市北林区公安局电话：

局长室 0455—8223705

办公室 0455—8225012

主任室 0455—8223123

